

經濟部所屬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

105年新進博士級人員招考類別、考試科目及資格條件表

類別	名額	學歷科系	英文能力檢定	專業科目
1. 經濟	2人	具國內外大學經濟、產業經濟及應用經濟(含資訊經濟、能源經濟、資源經濟、環境經濟暨管理)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1. TOEIC 測驗 700分以上。 2. 全民英檢(GEPT)中高級初試以上。 3. 通過 IELTS 5.5以上。 4. TOEFL(紙筆型態)520分以上。 5. TOEFL(電腦型態)190分以上。 6. TOEFL(IBT)68分以上。 7. 外語能力測驗(FLOPT)：三項筆試總分 200 以上，口試 S-2 以上。 8. 上述英文能力檢定相關證明文件於進入複試審查時再行繳驗。	經濟學(含計量經濟學)
2. 生態電廠與海洋牧場	1人	具國內外大學環境工程、化學工程、海洋生物科技、環境生物與漁業科學、海洋資源與環境變遷、海洋生物科技暨資源、海洋環境及工程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環境工程學(含水處理技術、環境生態學、環境化學)
3. 二氧化碳捕集與減量技術	1人	具國內外大學化學工程、機械工程、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、環境工程、應用化學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程序設計(含輸送現象、單元操作、熱力學、動力學、程序控制、合成化學、環境化學、電廠二氧化碳捕集技術)
4. 燃燒與熱流工程	1人	具國內外大學機械工程、化學工程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熱流學(含熱力學、流體力學、熱傳學)
5. 電機	1人	具國內外大學電機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電力系統
6. 地質	2人	具國內外大學地質科學、應用地質、地球科學、應用地球科學、地球物理、應用地球物理、地球化學、海洋地質及化學、海洋地質及地球物理、石油工程、資源工程、礦冶工程、礦業及石油工程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地質學(含構造地質學、地質調查、水文地質學、地震學)
7. 放射性廢棄物貯存與處置設施安全評估	1人	具國內外大學水利工程、土木工程、河海工程、農業工程、水資源及環境工程、海洋環境及工程、水利及海洋工程、土木及水利工程、應用地球科學、地球物理、應用地球物理、地球化學、海洋地質及化學、水文及海洋科學、資源工程、生物環境工程等相關研究所博士學位		地下水(含地下水、地下水污染與傳輸、水化學分析與模擬)